

南投縣永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校訂課程計畫

【第一學期】

課程名稱	多元成果發表		年級/班級	四年級/甲班
類別	☐ 統整性(☐ 主題 ☐ 專題 ☐ 議題)探究課程 ☐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☐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☒ 其他類課程		上課節數	共 2 節
			教師	永興教師團隊/施雅惠老師編修
配合融入之領域或議題 (統整性課程須 2 以上)	☐ 國語文 ☐ 英語文(不含國小低年級) ☐ 本土語文 ☐ 臺灣手語 ☐ 新住民語文 ☐ 數學 ☐ 生活課程 ☐ 健康與體育 ☐ 社會 ☐ 自然科學 ☒ 藝術 ☐ 綜合活動 ☐ 資訊科技(國小) ☐ 科技(國中)		☐ 人權教育 ☐ 環境教育 ☐ 海洋教育 ☐ 品德教育 ☐ 生命教育 ☐ 法治教育 ☐ 科技教育 ☐ 資訊教育 ☐ 能源教育 ☐ 安全教育 ☐ 防災教育 ☐ 閱讀素養 ☐ 家庭教育 ☐ 戶外教育 ☐ 原住民教育 ☐ 國際教育 ☐ 性別平等教育 ☐ 多元文化教育 ☐ 生涯規劃教育	
對應的學校願景 (統整性探究課程)	健康、學習力	與學校願景呼應之說明	1. 健康：透過學習直笛，感受音樂節奏，協調肢體發展，調劑情緒情感。 2. 學習力：感受音樂傳達的情緒表現，並能配合樂曲創作肢體律動展現小組合作完成演出。	
設計理念	1. 能夠體認肢體動作的協調性與美感。 2. 能樂於參與各類藝術活動，探索自己的藝術興趣與能力，並展現欣賞禮儀。			

附件 3-3 (國中小各年級適用)

總綱核心素養具體內涵	E-A1 具備良好的生活習慣，促進身心健全發展，並認識個人特質，發展生命潛能。 E-B3 具備藝術創作與欣賞的基本素養，促進多元感官的發展，培養生活環境中的美感體驗。 E-C2 具備理解他人感受，樂於與人互動，並與團隊成員合作之素養。	領綱核心素養具體內涵	藝-E-A1 參與藝術活動，探索生活美感。 藝-E-B3 善用多元感官，察覺感知藝術與生活的關聯，以豐富美感經驗。 藝-E-C2 透過藝術實踐，學習理解他人感受與團隊合作的能力。
課程目標	1. 能夠認識五線譜中每個音的位置。 2. 能夠用直笛吹奏樂曲。 3. 能夠協調運用肢體動作表現美感。 4. 能夠欣賞及體認音樂的美妙。		

附件 3-3 (國中小各年級適用)

教學進度		學習表現	校訂 學習內容	學習目標	學習活動	學習評量	教材 學習資源
週次	單元/主題 名稱/節數						
二十 ~ 二十一	多元成果發表 2 節	藝 1-II-7 能創作簡短的表演。 藝 3-II-1 能樂於參與各類藝術活動，探索自己的藝術興趣與能力，並展現欣賞禮儀。 藝 3-II-3 體會學習的樂趣和成就，主動學習新的事物。 家	音 E-II-5 簡易即興，如：肢體即興、節奏即興、曲調即興等。 音 P-II-1 展演分工與呈現、劇場禮儀。	1. 能欣賞及接納他人的分享與建議。 2. 能和小組伙伴共同完成表演活動。 3. 能培養互助精神，發揮團體力量、爭取團體榮譽。 4. 能知道如何籌辦音樂會。	1. 認識並運用更多音符與休止符（如二分音符、十六分音符） 2. 直笛吹奏進階練習（加入 E、D、C 音），嘗試簡單旋律演奏 3. 小組合奏活動：簡易旋律＋節奏伴奏 4. 初步認識樂曲結構（如 A-B-A 型式） 5. 欣賞世界各地音樂，了解不同文化的音樂特色	實際操作 活動過程的 參與	音樂會相關器材 卡片

註：

1. 本表格係依〈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〉設計而成。
2. 依課程設計理念，可採擇高度相關之總綱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或各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，以敘寫課程目標。
3. 本表格舉例係以一至三年級為例，倘四至六年級欲辦理十二年國教之彈性課程者，其上課『節數』請依照「九年一貫課程各學習領域學習節數一覽表」填寫。
4. 計畫可依實際教學進度填列，週次得合併填列。